

秦皇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秦皇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公布部门规范性文件清理结果的通知

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各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开发区城乡建设局、北戴河新区规划建设局：

根据《秦皇岛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开展规章和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的通知》要求，我局对现行的部门规范性文件进行清理，现将清理结果予以公布。

此次清理部门规范性文件共计4件，列入修改计划2件，继续有效2件。

列入修改计划2件：《秦皇岛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秦皇岛市财政局关于印发〈秦皇岛市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管理办
法〉的通知》（秦房字〔2011〕208号），《秦皇岛市存量房买卖合同网上签约和交易结算资金监管办法》（秦房字〔2016〕270号）。

继续有效2件：《秦皇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秦皇岛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秦皇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印发〈秦皇岛市太阳能热水系统建筑应用实施细则〉的通知》（秦建规字〔2020〕1号），《秦皇岛市城乡建

设局关于印发《秦皇岛市建筑工程造价管理办法》的通知》
(秦建〔2015〕109号)。

列入修改计划的规范性文件，有效期延长至2022年12月31日。起草实施部门要抓紧启动修订程序，防止因文件失效出现“空档”。在修订期间，与法律、法规和政策相抵触的内容要停止执行。

秦皇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年8月1日

A red circular official seal of the Qinhuangdao City Housing and Urban-Rural Construction Bureau. The seal features a five-pointed star in the center. The text "秦皇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Qinhuangdao City Housing and Urban-Rural Construction Bureau) is written around the perimeter of the seal. At the bottom of the seal, the number "1303020988180" is visible.